

证券代码：837145

证券简称：新图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山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由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请召开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9-008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 2018 年度公司的各项工作情况制作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就 2018 年度公司的各项工作情况制作了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由各位股

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度经营和管理结果制作了《201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》，从公司 2018 年主要财务数据和各个财务指标，分析了公司 2018 年财务状况，由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50 元（含税）。

其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

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7,235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黄山、成都自强功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董事会对年度预算的总体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制定了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出了公司 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、主营业务成本、销售费用等各项预算数据，由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为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业务资格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且有助于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建议续聘该所为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由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矩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罗金云、魏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四川矩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